

**天津市滨海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6 年收支总表
- 二、2026 年收入总表
- 三、2026 年支出总表
-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2026 年项目支出表
- 十一、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天津市滨海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职能主要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和区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决策部署，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军人服务管理，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开展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维护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内设 5 个职能处室；下辖 4 个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天津市滨海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2. 天津市滨海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 天津市滨海新区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4. 天津市滨海新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938.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1089.4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7144.23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24.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3.2 万元。本部门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4147.4 万元。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部门预算收入 24147.4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增加 2592.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和存量资金纳入预算。其中：上年结转结余 7144.23 万元，占 29.58%；一般公共预算 15913.72 万元，占 65.9%；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089.45 万元，占 4.51%。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支出预算 24147.4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增加 2592.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项目经费增加和存量资金纳入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1971.17 万元，占 8.16%；项目支出 22176.23 万元，占 91.8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1938.76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增加 488.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项目经费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913.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6025.04 万元。2026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1938.76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增加 488.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项目经费增加。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15.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3.2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938.76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增加 488.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项目经费增加。

（二）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1815.56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增加 688.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项目经费增加，其中：

“抚恤” 11142.99 万元，包括：“优抚对象死亡抚恤及生活补

助、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等”主要用于优抚对象的死亡抚恤、伤残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烈士纪念和其他优抚支出。

“退役安置”9314.85万元，包括：“退役士兵安置和教育、军队离退休管理机构运行等”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安置、退役士兵管理教育培训、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等费用。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1357.72万元，包括：退役军人事务局行政运行、事业单位人员及办公经费、慰问部队及家属双拥活动等费用。

2、“卫生健康支出（类）”123.2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减少199.7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医疗费用和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减少，其中：“优抚对象医疗补助”123.2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无支出。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71.16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119.8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工资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人员经费1815.45万元，主要包括：局本级及各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55.71万元，主要包括：局本级及各事业单位购买办公物品支出、手续费用支出、水电费支出、差旅费支出等费用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具体情况：

（一）2026年因公出国（境）费安排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2026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安排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三）2026年公务接待费安排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6年本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6年本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2026年天津市滨海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等1家行政单位以及天津市滨海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天津市滨海新区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天津市滨海新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等3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55.71万元，包括办公费9.57万元、手续费0.48万元、水费2.2万元、电费3万元、邮电费2.65万元、差

旅费 3.51 万元、维修费 0.9 万元、培训费 1.5 万元、委托业务费 5.24 万元、工会经费 20.97 万元、其他交通费 44.5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8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2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643.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7.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5.49 万元。主要项目是：2026 年双拥经费春节八一慰问部队项目 405 万元，2026 年关爱退役军人协会和安可替代经费项目 135.49 万元，退役安置补助经费（2025-中央）（津财社指【2024】127 号）405 万元，2026 年军休购建房补助结余（结转结余）（自有资金）4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底，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 0。单价（账面原值）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37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312.55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部门预算”和“机关运行经费”作为专业性名词各部门必须公开。除此之外，各部门可根据需要对说明中其他专业性较强名词进行解释。）

第四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6 年收支总表
- 二、2026 年收入总表
- 三、2026 年支出总表
-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2026 年项目支出表
- 十一、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若附表 7 为空表的部门，作下述说明：“本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为空表”。

2.若附表 8 为空表的部门，作下述说明：“本部门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为空表”。

3.若附表 9 为空表的部门，作下述说明：“本部门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为空表”。

注：以上预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预算公开说明文档后。